

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 ETF 增加国海证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

经交易所确认，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海证券”）签署的协议，自 2026 年 7 月 9 日起，本公司增加国海证券为旗下部分 ETF 的一级交易商（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），具体的业务流程、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国海证券的规定为准。

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基金

序号	基金代码	基金名称	场内简称	扩位证券简称
1	159232	南方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自由现金流 ETF 南方	---
2	159382	南方创业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创业板人工智能 ETF 南方	---

二、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

国海证券客服电话：95563

国海证券网址：<http://www.ghzq.com.cn>

南方基金客服电话：400-889-8899

南方基金网址：www.nffund.com

风险提示：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及其更新、《产品资料概要》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，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 7 月 9 日